嘉義縣鹿草鄉重寮國小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時間:113年1月17日13:30

地點:重寮國小視聽教室

主席:林杏芳 校長 執行祕書:黃忠祥主任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應出席人員:13人,實際出席:13人。出席比例100%,超過2/3)

紀錄:劉雅惠

一、 主席宣布開會。

二、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三、 工作報告:

- (一)本校課發會運作期程業經本會 112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通過,本次會議為本學年第二次定期開會。本次將討論課程計畫、課程評鑑、本土語文選修相關議題,此外,依據府教發字第 1120310173 號函,討論混齡課程相關事宜。各項討論需課發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本委員會應出席人員 13 人,實際出席 13 人,出席比例 100%,符合人數規定。
- (二)教導處參加課程計畫撰寫研習,針對113學年課程計畫的變革,整理內容如簡報所示。
- (三)五月底與六月底會分別收取校訂課程計畫與部定課程計畫,並由相關處室 彙整後上傳,部定課程表件待公文抵達後公告之。

四、 討論:

案由一:113 學年度課程計劃暨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方向之認定與內容是否修正調整,請討論。

說明1:本校社區文化資料完備,已依地方特色--食農、城隍文化規劃,並列入自主學習資訊課程與國際教育課程,分別設計本校校訂課程並執行 至第一學期結束,針對內容或架構是否有需進行調整或修正之處,請 提供意見給各小組。

說明2:各年段依課程計畫進行彈性學習課程,並針對課程內容進行修正,學生多能透過教師引導以及成果展演等方式展現學習成效,並於評鑑內容中提出調整建議,相關評鑑內容請見紙本。

決議:各小組設計 113 學年校訂課程時,應依課程評鑑內容進行修正調整。

案由二:本校112學年度部定與校訂課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依課程計畫進行課程運作,並由各領域小組針對課程進行課程 評鑑,並依規定繳交課程評鑑檢核表。 決議:依會議調整 113 學年課程計畫中的評鑑表格並繳交相關檢核紀錄。

案由三:本校113學年度學生選讀本土語文案,請討論。

說明1:本校112學年學生選讀本土語文情形,僅閩南語一類課程。

說明 2:依據府教發字第 1120122758 號函,新生於報到時,辦理選習本土語文(閩南語、客語、原住民族語及閩東語)/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之調查;並調整舊生語言選習調查為申請制,學校毋須每學年調查語言學習狀況。本校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課程學生選讀將依規定於新生於報到時進行調查,救生如有轉換選習需求,請另提出申請,校方再配合規劃師資與設施設備。

決議: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四:本校112學年度第二次課發會進行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請討論。

說明1:本校112學年第一學期課程計畫,依課程計畫實施運作。

說明2:本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

重點,評鑑內容見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表,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 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

五、 臨時動議:無

六、 散會